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地址：桃園縣平鎮市工業區工業一路二十二號

電話：(○三) 四一九二三四五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損益表	6~7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1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12~14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2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22~23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3~42		四~二三
(五) 關係人交易	42~43		二四
(六) 質抵押資產	43		二五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3~44		二六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44~48		二七~二八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56~63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56~63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48~49、64		二九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48、66~72		二九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49~53		三十
(十三)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相關事項	53~55		三一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 茂 禎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一所述，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所揭露資訊係未經查核，其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明 哲

會計師 吳 怡 君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	\$ 1,867,843	13	\$ 1,970,601	14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 動 (附註二及五)	\$ -	-	\$ 66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附註 二、六及二四)	327,659	2	185,153	1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	1,828,174	12	1,175,853	8
1120	應收票據 (附註二及七)	481,528	3	508,085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附註十四)	519,802	4	419,862	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及七)	4,874,937	33	4,436,324	31	2120	應付票據	60,464	-	130,212	1
1178	其他應收款 (附註七)	987,745	7	838,127	6	2140	應付帳款	4,403,220	30	5,133,998	35
1164	應收退稅款	321,557	2	329,595	2	2160	應付所得稅	309,135	2	274,249	2
1210	存貨—淨額 (附註二及八)	789,951	5	1,624,936	11	2170	應付費用	358,339	2	392,206	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二)	69,748	-	37,597	-	2210	其他應付款	161,771	1	149,439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及十八)	232,932	2	101,301	1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附註二、十六 及十七)	216,074	2	105,74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953,900	67	10,031,719	69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27,942	1	203,179	1
	投 資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984,921	54	7,984,812	55
145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非流動—淨額 (附 註二、六及二四)	9,206	-	18,542	-		長期負債				
14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附註二及五)	-	-	904	-	2410	應付公司債 (附註二及十五)	-	-	32,213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 二及九)	20,655	-	20,561	-	242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五)	630,000	4	748,946	5
14XX	投資合計	29,861	-	40,007	-	2440	長期應付款 (附註十一及十七)	29,777	-	61,364	1
	固定資產 (附註二、十及二五)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659,777	4	842,523	6
	成 本					2888	存入保證金	9,015	-	6,025	-
1501	土 地	253,716	2	253,716	2	2XXX	負債合計	8,653,713	58	8,833,360	61
1521	房屋及建築	1,178,672	8	1,119,307	8		股東權益 (附註二、十九及二十)				
1531	機器設備	3,920,475	26	3,084,587	21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350,000 仟 股，一〇〇年發行 302,877 仟股；九十 九年發行 286,679 仟股	3,028,775	20	2,866,792	20
1551	運輸設備	62,982	1	48,259	-		資本公積				
1561	生財器具	350,286	2	305,432	2	3210	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716,563	5	658,806	5
1681	其他設備	477,131	3	397,640	3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	-	10,905	-
15X1	成本合計	6,243,262	42	5,208,941	36	3272	資本公積—認股權	-	-	4,921	-
15X9	累積折舊	(2,382,657)	(16)	(1,868,120)	(13)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716,563	5	674,632	5
1599	累計減損	(84,777)	(1)	(81,126)	-		保留盈餘				
		3,775,828	25	3,259,695	2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59,348	4	413,850	3
1670	預付設備款	559,618	4	623,810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9,870	-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335,446	29	3,883,505	27	3350	未分配盈餘	2,016,747	14	1,831,593	12
17XX	無形資產 (附註十一)	73,561	-	85,331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2,645,965	18	2,245,443	15
18XX	其他資產 (附註二、十二、二二及二五)	542,748	4	499,005	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73,548	2	(102,212)	(1)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損失)	(144,105)	(1)	32,342	-
						3480	庫藏股票	(338,943)	(2)	(10,790)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09,500)	(1)	(80,660)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6,281,803	42	5,706,207	39
1XXX	資 產 總 計	\$ 14,935,516	100	\$ 14,539,567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4,935,516	100	\$ 14,539,56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馮煌昌

會計主管：蔡馨暉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20,360,345		102	\$20,311,523		102
4190	<u>336,339</u>		<u>2</u>	<u>376,926</u>		<u>2</u>
4000	20,024,006		100	19,934,597		100
5000	<u>17,656,159</u>		<u>88</u>	<u>16,981,911</u>		<u>85</u>
5910	2,367,847		12	2,952,686		15
6000	<u>1,032,781</u>		<u>5</u>	<u>1,041,493</u>		<u>6</u>
6900	<u>1,335,066</u>		<u>7</u>	<u>1,911,193</u>		<u>9</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8,362		-	7,988		-
7122	15,542		-	7,645		-
7140						
7140	-		-	3,270		-
7140						
7140	1,629		-	42,953		-
7160						
7160	64,815		-	11,978		-
7170	92,085		1	-		-
7310						
7310	66		-	-		-
7480	9,597		-	14,255		-
7480	<u>50,816</u>		<u>-</u>	<u>45,800</u>		<u>1</u>
7100						
	<u>242,912</u>		<u>1</u>	<u>133,889</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減資本化利息後之淨額(附註二及十)	\$ 96,875	1	\$ 85,376		1
7540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附註二及五)	1,918	-	-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及九)	40,490	-	4,111		-
7610	火災損失	-	-	52,419		-
764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淨額(附註二及五)	-	-	29,576		-
7880	其他(附註二)	<u>21,206</u>	<u>-</u>	<u>26,818</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160,489</u>	<u>1</u>	<u>198,300</u>		<u>1</u>
7900	稅前利益	1,417,489	7	1,846,782		9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二)	<u>289,428</u>	<u>1</u>	<u>391,808</u>		<u>2</u>
9600	合併總純益	<u>\$ 1,128,061</u>	<u>6</u>	<u>\$ 1,454,974</u>		<u>7</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1,128,061	6	\$ 1,454,974		7
9602	少數股權	<u>-</u>	<u>-</u>	<u>-</u>		<u>-</u>
		<u>\$ 1,128,061</u>	<u>6</u>	<u>\$ 1,454,974</u>		<u>7</u>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4.78</u>	<u>\$ 3.81</u>	<u>\$ 6.41</u>		<u>\$ 5.05</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4.74</u>	<u>\$ 3.77</u>	<u>\$ 6.22</u>		<u>\$ 4.9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馮煌昌

會計主管：蔡馨曄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發行 股數 (仟股)	股本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二及十九)	保留盈餘 (附註二及十九)			金融商品 未實現 (損) 益 (附註二及十九)	庫藏股票 (附註二及二十)	股東權益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286,679	\$ 2,866,792	\$ 697,458	\$ 333,560	\$ -	\$ 868,198	\$ 1,201,758	\$ 265,744	\$ 67,862	(\$ 248,285)	\$ 4,851,329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80,290	-	(80,290)	-	-	-	-	-
股東紅利—現金 1.5 元	-	-	-	-	-	(411,231)	(411,231)	-	-	-	(411,231)
分配後餘額	286,679	2,866,792	697,458	413,850	-	376,677	790,527	265,744	67,862	(248,285)	4,440,0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14,997)	-	(14,997)
認列子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20,523)	-	(20,523)
換算調整數	-	-	-	-	-	-	-	(367,956)	-	-	(367,956)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	(22,826)	-	-	(58)	(58)	-	-	237,495	214,611
九十九年度合併純益	-	-	-	-	-	1,454,974	1,454,974	-	-	-	1,454,974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86,679	2,866,792	674,632	413,850	-	1,831,593	2,245,443	(102,212)	32,342	(10,790)	5,706,207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45,498	-	(145,498)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69,870	(69,870)	-	-	-	-	-
股東紅利—現金 2 元	-	-	-	-	-	(567,357)	(567,357)	-	-	-	(567,357)
股東紅利—股票 0.5 元	14,184	141,840	-	-	-	(141,840)	(141,840)	-	-	-	-
員工紅利配股	2,014	20,148	57,759	-	-	-	-	-	-	-	77,907
分配後餘額	302,877	3,028,780	732,391	559,348	69,870	907,028	1,536,246	(102,212)	32,342	(10,790)	5,216,757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	(15,826)	-	-	(18,326)	(18,326)	-	-	65,584	31,432
註銷庫藏股 624 股	-	(5)	(2)	-	-	(16)	(16)	-	-	23	-
買回庫藏股票—8,000 仟股	-	-	-	-	-	-	-	-	-	(393,760)	(393,7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55,423)	-	(55,423)
認列子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121,024)	-	(121,024)
換算調整數	-	-	-	-	-	-	-	475,760	-	-	475,760
一〇〇年度合併純益	-	-	-	-	-	1,128,061	1,128,061	-	-	-	1,128,061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02,877	\$ 3,028,775	\$ 716,563	\$ 559,348	\$ 69,870	\$ 2,016,747	\$ 2,645,965	\$ 373,548	(\$ 144,105)	(\$ 338,943)	\$ 6,281,8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馮煌昌

會計主管：蔡馨暉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1,128,061	\$ 1,454,974
折舊及攤銷	512,894	474,365
遞延所得稅	(92,797)	16,011
提列呆帳費用	71,292	6,297
提列備抵銷貨折讓	52,762	39,420
火災損失	47,346	52,419
資產減損損失	40,490	4,111
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7,491	69,957
長期應付款折價攤銷	3,531	1,079
認列已確定給付退休金費用	3,081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淨額	1,918	(3,27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1,629)	(42,953)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94	736
迴轉預付退休金	(233)	(306)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23	6,282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淨額	(66)	29,576
處分待處分資產利益	-	(140)
營業資產及負債項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26,557	(175,452)
應收帳款	(575,496)	(876,396)
其他應收款	(149,618)	(191,534)
存貨	796,123	(598,082)
應收退稅款	8,038	(247,004)
其他流動資產	(139,389)	(31,941)
應付票據	(69,748)	73,475
應付帳款	(730,778)	1,339,468
應付費用	86,175	189,968
其他應付款	3,186	42,674
應付所得稅	34,886	139,425
其他流動負債	(75,237)	148,88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09,457</u>	<u>1,922,041</u>

(接次頁)

(承前頁)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 748,827)	(\$ 873,797)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21,162)	(225,84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1,515	(21,515)
其他資產增加	(14,936)	(32,14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3,174	187,579
出售固定資產及待處理資產價款	2,488	3,645
收取(給付)遠匯合約價款	(1,918)	3,270
支付權利金價款	-	(38,580)
購買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9,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49,666)</u>	<u>(1,006,39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增加	652,321	285,392
支付現金股利	(567,357)	(411,231)
買回庫藏股票	(393,760)	-
償還長期借款	(167,941)	(165,476)
舉借長期借款	157,820	63,266
應付短期票券淨增加	99,940	299,959
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42,135)	(86,714)
償還長期應付款	(35,765)	-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2,990	(1,14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93,887)</u>	<u>(15,944)</u>
匯率影響數	<u>231,338</u>	<u>(278,589)</u>
現金淨增加(減少)	(102,758)	621,113
年初現金餘額	<u>1,970,601</u>	<u>1,349,488</u>
年底現金餘額	<u>\$ 1,867,843</u>	<u>\$ 1,970,60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93,320	\$ 76,422
減：資本化利息	<u>492</u>	<u>167</u>
不含利息資本化之本年度支付利息	<u>\$ 92,828</u>	<u>\$ 76,255</u>
支付所得稅	<u>\$ 305,607</u>	<u>\$ 204,816</u>

(接次頁)

(承前頁)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u>475,760</u>	(\$ <u>367,956</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u>216,074</u>	\$ <u>105,748</u>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u>176,447</u>)	(\$ <u>35,520</u>)
員工股票紅利	\$ <u>77,907</u>	\$ <u>-</u>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資本公積	\$ <u>31,432</u>	\$ <u>214,611</u>
註銷庫藏股	\$ <u>23</u>	\$ <u>-</u>
支付現金及應付設備款交換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	\$ 754,433	\$ 851,197
應付設備款變動數	(<u>5,606</u>)	<u>22,600</u>
支付現金	\$ <u>748,827</u>	\$ <u>873,79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馮煌昌

會計主管：蔡馨曄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八十六年四月十日經核准設立，經營之業務為多層印刷電路板及銅箔基板半成品、成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前項產品製造設備之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交易，之後並通過上市審查於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一日起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Ltd. (ITEQ International，設於薩摩亞，本公司持股 100%) 轉投資 ITEQ Holding Ltd. (ITEQ Holding，設於英屬開曼群島，ITEQ International 持股 100%) 再轉投資 Ever Smart International Ltd. (ESIC，設於英屬維京群島，ITEQ Holding 原持股 70%，惟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二月經投審會核准以美金 5,250 仟元透過 ITEQ Holding 取得 ESIC 30% 股權，持股已為 100%)、International Partners Ltd. (IPL，設於薩摩亞，ITEQ Holding 持股 100%)、ITEQ Technology Co., Ltd. (ITL，設於英屬維京群島，ITEQ Holding 持股 100%) 及 Inspire Investments Ltd. (IIL，設於薩摩亞，ITEQ Holding 持股 100%)。其中 ESIC 再轉投資香港永智公司 (業已於九十五年五月十二日清算)、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及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分別設立於香港、大陸廣州及東莞地區；ITL 再轉投資聯茂 (無錫) 電子科技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設立於大陸無錫地區。

本公司另於九十四年四月經投審會核准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及 ITEQ Holding 轉投資 Eagle 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 (Eagle Great，設於英屬維京群島，ITEQ Holding 原持股 60%，惟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三日經投審會核准以美金 2,400 仟元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及 ITEQ Holding 取得 Eagle Great 40% 之股權，持股已

為 100%)，經由 Eagle Great 再轉投資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茂成科技公司)，設立於大陸東莞地區。自九十四年十二月起，本公司陸續移轉機器設備帳面價值 152,840 仟元加計安裝成本 18,040 仟元，共計 170,880 仟元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ITEQ Holding 投資 Eagle Great，並由 Eagle Great 將前項機器設備作價投資美金 3,6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18,260 仟元)。

另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七月七日經投審會核准，修正原間接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轉投資 ITEQ Holding，由 ITEQ Holding 轉投資 ESIC，再由 ESIC 轉投資設立廣州聯茂公司之投資架構，變更為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轉投資 ITEQ Holding，由 ITEQ Holding 轉投資 Shining Era Investments Ltd. (Shining Era，設於薩摩亞)，再由 Shining Era 投資設立廣州聯茂公司。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月經投審會核准本公司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及 ITEQ Holding 增加對 ITEQ (Hong Kong) Limited 投資 12,000 仟美元，由 ITEQ (HK)轉投資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投資金額為 2,400 仟美元。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一月經投審會核准本公司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及 ITEQ Holding 增加對 Eagle Great 投資 2,500 仟美元，由 ITEQ (HK)轉投資聯茂電子科技(東莞)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投資金額為 2,286 仟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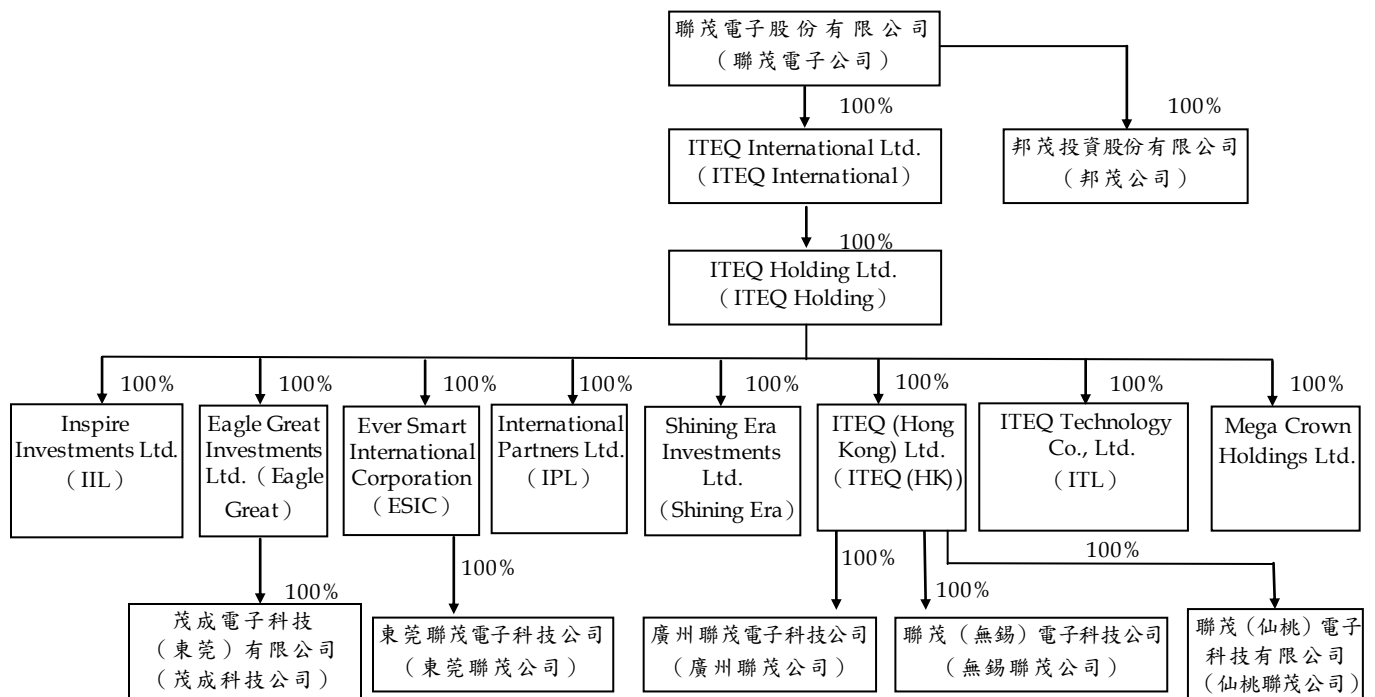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經投審會核准透過本公司之孫公司 ITEQ Holding 以自有資金 6,000 仟美元增加對 ITEQ (Hong Kong) Limited 投資，由 ITEQ (HK)新成立聯茂(仙桃)電子科技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投資 1,800 仟美元。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二月二十日經投審會核准，修正原間接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轉投資 ITEQ Holding，由 ITEQ Holding 分別轉投資 ESIC、ITL、Eagle Great 及 Shining Era，再分別由此四家公司轉投資東莞聯茂公司、無錫聯茂公司、茂成科技公司及廣州聯茂公司之投資架構，變更為透過 ITEQ International 轉投資 ITEQ Holding，由 ITEQ Holding 轉投資 ITEQ (Hong Kong) Limited (ITEQ (HK))，設於

香港)，再由 ITEQ (HK)轉投資東莞聯茂公司、無錫聯茂公司、茂成科技公司及廣州聯茂公司。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止，本公司已變更由 ITEQ (HK)轉投資無錫聯茂公司及廣州聯茂公司，其餘投資架構之修正尚未完成相關變更程序。

ESIC、ITEQ (HK)及 Eagle Great 主要從事轉投資業務，IPL、IIL 及 Shining Era 主要從事多層印刷電路板、玻璃纖維膠片及各種電子零件之買賣業務；東莞聯茂公司、廣州聯茂公司、茂成科技公司、無錫聯茂公司及仙桃聯茂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銅箔、半固化片、銅箔基板及多層線路板壓合。Mega Crown Holding Ltd. (設立於薩摩亞) 及邦茂投資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業務。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與子公司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 2,508 人及 2,66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編入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邦茂公司、ITEQ International、ITEQ Holding、IIL、IPL、ITL、ESIC、Shining Era、ITEQ (HK)、Eagle Great、Mega Crown Holdings Ltd.、東莞聯茂公司、茂成科技公司、無錫聯茂公司、仙桃聯茂公司及廣州聯茂公司之帳目。惟仙桃聯茂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十二日成立，故未編入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表。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分別為十六家及十五家（參閱附註一），其財務報表均予以編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及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銷除。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倘屬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折讓、存貨跌價損失、部分金融商品評價、固定資產折舊、無形資產攤提、資產減損損失、所得稅、退休金、未決訟案損失、保險理賠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年度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八)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應收帳款融資時，若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放棄對債權之控制，即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隔離，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應收帳款債權且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權利或義務再買回時，視同出售，於移轉時將扣除商業糾紛估計金額後之應收帳款除列，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放棄對債權之控制，則以擔保借款處理，所收取之價金列為負債。

(九)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權利金、其他資產（含待處理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 備抵退貨及折讓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並列為應收款項之減項。備抵退貨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十一)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二)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物，三年至五十五年；機器設備，二年至十二年；運輸設備，五年至十年；生財器具，三年至十年；其他設備，三年至十二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三) 商 譽

係取得子公司股權之成本超過購買日子公司有形淨資產公平價值之金額（帳列其他資產），本公司對於商譽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

(十四) 遞延費用及無形資產

遞延費用及無形資產（專利使用權利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估計有效經濟年限分期攤銷。電腦軟體及線路費用（帳列其他資產）和專利使用權利金等主要按一年至八年。以直線法攤銷。

土地使用權自取得日起按三十至五十年平均攤銷。

(十五) 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司債轉換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九七）基秘字第三三一號函「轉換公司債權益要素及相關會計處理」，本公司過去已將價格重設選擇權、買權及賣權合併認列為交易目的金融負債，主債務商品認列為應付公司債（含相關折溢價），不含重設條款之轉換權認列為權益者，應持續按公平價值衡量交易目的金融負債，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應付公司債，並按原始認列金額衡量認列為權益之轉換權。交易目的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當轉換價格重設時，該重設導致之公平價值減少數則轉列為股東權益。

(十六)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按直線法平均攤銷。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年度淨退休金成本。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大陸子公司係按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養老金保險制度，每年按薪資之一定比例提列養老保險金，並提撥予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專責機構。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合併轉投資公司因當地（中華人民共和國、開曼、薩摩亞及英屬維京群島、香港）所得稅法規定，分別說明如下：

依目前中華人民共和國現行稅法規定，外資企業採用二免三減半政策（前二年免稅，後三年減免一半稅負）。

子公司於開曼、薩摩亞及英屬維京群島以繳交年費取代所得稅，此費用包含於營業費用中。

子公司依香港現行稅法規定，凡在香港經營之任何企業，其課稅所得之計算，以該企業於香港產生或取自香港全部利潤做為計算課稅之基礎；因子公司並未取有自香港之所得，故尚無上開規定之適用。

(十八)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處分時，處分價格若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若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未分配盈餘。

(十九)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二十) 或有損失

在資產負債表日很有可能資產已經受損或負債已經發生，且其損失金額得以合理估計之或有損失，認列為當年度損失；若損失金額無法合理估計或損失有可能已經發生，則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揭露。

(二一) 科目重分類

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係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尚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及子公司亦配合重編九十九年度之部門資訊。

四、現 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287	\$ 2,815
支票存款	354	1,091
活期存款	60,922	256,368
外幣存款	1,804,138	1,710,327
在途存款	<u>1,142</u>	<u>-</u>
	<u>\$ 1,867,843</u>	<u>\$ 1,970,601</u>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大陸(一〇〇年 42,074 仟美元；九十九年 24,129 仟美元)	\$ 1,273,782	\$ 702,883
中國大陸(一〇〇年 71,227 仟人民幣；九十九年 125,240 仟人民幣)	342,237	553,627
中國大陸(一〇〇年 1,035 仟港幣；九十九年 2,270 仟港幣)	4,033	8,508
香港(一〇〇年 4,215 仟美元；九十九年 1,181 仟美元)	127,621	34,402
香港(一〇〇年 1,056 仟港幣；九十九年 136 仟港幣)	4,115	509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一〇〇年196仟日幣；九十九年196仟日幣)	\$ 77	\$ 70
香港(一〇〇年7仟歐元；九十九年5仟歐元)	293	211
義大利-維若納(一〇〇年54仟歐元；九十九年71仟歐元)	2,135	2,764
	<u>\$ 1,754,293</u>	<u>\$ 1,302,974</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u>		
<u>資產-非流動</u>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賣回及價格修正選擇權	\$ -	\$ 904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u>		
<u>負債-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	\$ 66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從事遠期外匯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本公司一〇〇年底並無未結清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情形。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售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元	100.01.28				EUR 250 /USD	33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因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分別產生1,852仟元及26,306仟元之淨損失。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336,865	\$203,695
減：列為流動資產	<u>327,659</u>	<u>185,153</u>
	<u>\$ 9,206</u>	<u>\$ 18,542</u>

七、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關係人	\$ 5,140,625	\$ 4,565,128
備抵呆帳	(111,970)	(35,291)
備抵銷貨折讓	(153,718)	(93,513)
淨 額	<u>\$ 4,874,937</u>	<u>\$ 4,436,324</u>

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 度		九十九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年初餘額	\$ -	\$ 35,291	\$ -	\$ 110,11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	-	79,277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 費用	-	71,292	-	6,297
匯率影響數	-	5,387	-	(1,847)
年底餘額	<u>\$ -</u>	<u>\$ 111,970</u>	<u>\$ -</u>	<u>\$ 35,291</u>

本公司及子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銀行間簽訂讓售應收帳款合約，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讓 售 對 象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出售應收帳 款 金 額	已預支金額	保留款金額 (帳列其他 應收款)		約定額度
<u>一〇〇年底</u>						
大眾銀行	0.87-1.52	\$ 192,594	\$ 149,095	\$ 43,499		\$ 577,063
台新銀行	1.05-2.02	185,485	67,679	117,806		633,575
玉山銀行	1.27-1.44	67,036	54,706	12,330		150,000
遠東銀行	1.03-1.50	20,858	10,233	10,625		90,000
台灣銀行(註)	-	14,439	-	14,439		151,375
UPS Capital HK Limited (註)	-	14,214	-	14,214		50,172

(接次頁)

(承前頁)

讓售對象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出售應收帳 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保留款金額 (帳列其他 應收款)	約定額度
<u>一〇〇年底</u>					
中國信託(註)	-	\$ 17,945	\$ -	\$ 17,945	\$ 308,805
台北富邦銀行(註)	-	1,010	-	1,010	151,375
中信銀行	4.66-4.98	1,322,132	1,013,090	309,042	1,241,275
民生銀行	4.20-5.22	225,731	158,787	66,944	676,495
中國銀行	5.06-6.00	139,528	97,669	41,859	142,784
南京銀行	4.98	71,981	53,985	17,996	151,375
農業銀行	4.00	61,380	38,464	22,916	142,784
		<u>\$2,334,333</u>	<u>\$1,643,708</u>	<u>\$ 690,625</u>	<u>\$4,467,078</u>
<u>九十九年底</u>					
台新銀行	1.29-1.42	\$ 132,574	\$ 98,413	\$ 34,161	\$ 668,690
台灣銀行(註)	-	35,994	-	35,994	203,910
UPS Capital HK Limited (註)	-	26,021	-	26,021	160,288
台北富邦銀行(註)	-	9,437	-	9,437	145,650
大眾銀行(註)	-	3,893	-	3,893	160,650
中信銀行	3.33-3.77	1,247,446	863,316	384,130	1,048,680
民生銀行	2.68-3.63	157,842	110,490	47,353	712,229
中國銀行	3.22-3.33	165,081	115,557	49,524	101,955
遠東銀行	1.06-1.90	82,354	65,862	16,491	291,300
		<u>\$1,860,642</u>	<u>\$1,253,638</u>	<u>\$ 607,004</u>	<u>\$3,493,352</u>

(註) 該年度未預支價金。

上述額度均係循環使用。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均已於一〇〇年五月前收回。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提供本票1,373,075仟元予該等銀行作為擔保品，該本票僅限本公司發生商業糾紛且未依約返還預支價金時才可提示。

八、存貨－淨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成品	\$ 370,910	\$ 453,172
在製品	87,648	57,123
原物料	<u>331,393</u>	<u>1,114,641</u>
	<u>\$ 789,951</u>	<u>\$ 1,624,936</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200,014仟元及161,152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7,656,159 仟元及 16,981,911 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27,491	\$ 69,957
出售廢料收入	(128,400)	(112,889)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達勝科技	\$ 159	3.3	\$ 159	3.3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	18,009	0.6	18,009	0.6
Commerciale Internazionale elettronica S.R.L	2,487	18.0	2,393	18.0
邦英生物科技	-	5.0	-	5.0
邦利國際科技	-	-	-	2.5
	<u>\$ 20,655</u>		<u>\$ 20,561</u>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且均未有質押之情事。

本公司持有之邦英生物科技業已於九十六年度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沖減至帳面價值為零；邦利國際科技股票業已於九十三年度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沖減至帳面價值為零，並於一〇〇年八月解散清算。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度依投資 Commerciale Internazionale elettronica S.R.L 公司之淨公平價值評估，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 5,445 仟元。

邦茂公司於九十九年度依投資達勝科技公司之淨公平價值評估，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 4,111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資產減損損失項下)。

十、固定資產

累積折舊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房屋及建築	\$ 302,654	\$ 242,669
機器設備	1,608,422	1,267,244
運輸設備	30,602	25,003
生財器具	156,276	113,924
其他設備	284,703	219,280
	<u>\$ 2,382,657</u>	<u>\$ 1,868,120</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固定資產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492 仟元及 167 仟元，利息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1.48% 及 1.84%。

十一、無形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專利使用權利金	<u>\$ 73,561</u>	<u>\$ 85,331</u>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二月與他公司簽訂專利授權合約。依合約約定，本公司除分三年支付定額權利金外；並依使用該專利之產品銷售額之一定比例按季支付銷售權利金，且於專利權有效期間內，該銷售權利金每年亦不得低於一定金額。

十二、其他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二）	\$135,456	\$ 83,634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附註二五）	106,000	106,000
待處理資產—淨額	75,713	91,011
用品盤存	75,519	68,919
遞延費用	55,962	40,277
土地使用權（附註二五）	45,930	43,852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五）	31,634	49,483
商譽	8,872	8,535
其他	5,209	4,034
出租資產—淨額	2,453	3,260
	<u>\$542,748</u>	<u>\$499,005</u>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〇年度針對待處理資產進行資產減損評估，認列資產減損損失 40,490 仟元。

商譽係子公司 ITEQ Holding 取得 ESIC 百分之三十及 Eagle Great 百分之四十股權成本超過取得股權淨值之溢額。

東莞聯茂公司於九十一年度取得東莞市虎門鎮北柵村 17,919.5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並按其經營期限三十年攤銷；無錫聯茂公司分別於九十三年度及九十四年度間取得無錫市錫山經濟開發區 76,002 及 15,432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並按其經營期限五十年攤銷；廣州聯茂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取得廣州開發區永和經濟區 18,508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並按其經營期限五十年攤銷。

廣州聯茂公司於九十八年二月經廣州開發區經濟發展和科技局「穗開經科(2009)51號」函核准，取得產業優化升級扶持金 34,675 仟元(人民幣 7,400 仟元)，依補助款用途規定作為公司非流動資產之購置或建造，帳列土地使用權取得成本之減項。

上述資產中包括部分土地使用權、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業已設質抵押，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三、短期借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一〇〇年餘額於一〇〇一年十月前陸續到期。年利率一〇〇年 0.83-2.50%；九十九年 0.84%-6.20%	<u>\$1,828,174</u>	<u>\$1,175,853</u>

子公司 IPL 及 IIL 於九十九年五月十日與台灣銀行等六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美金 30,000 仟元數額之二年期聯合貸款合約，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動撥使用 393,148 仟元(美元 12,986 仟元，開立信用狀動撥使用)。依合約規定，本公司與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資產)不得高於 175%；(3)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3,700,000 仟元；及(4)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400%。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及履約保證額度分別為 6,210,443 仟元及 5,823,194 仟元。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業本票	\$ 520,000	\$ 420,000
未攤銷折價	(198)	(138)
淨 額	<u>\$ 519,802</u>	<u>\$ 419,862</u>
年 利 率	0.99%-1.15%	0.86%-0.96%
最後到期日	101.02.10	100.01.28

上述商業本票均經金融機構保證。

十五、應付公司債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五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34,500
應付公司債折價	(2,287)
	32,213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u>\$ 32,213</u>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九月五日發行第五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300,000 仟元，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為零。依轉換辦法規定，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 29.13 元（嗣後則依公式調整），債權人於本公司債發行之日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依約定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或於本公司債發行第二年期滿時，依面額之 102.01% 行使賣回權。本公司另得依轉換辦法規定，自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以面額行使贖回權。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等可轉換公司債業已全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5,208 仟股。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三月五日依第五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規定，發行後滿六個月之日為基準日（九十八年三月五日），以重設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乘以 101% 向下調整轉換價格，調整後之轉換

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之 80%，故依轉換價格重新訂定模式，重新設定之轉換價格由新台幣 24.54 元調整為 21.53 元。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八年八月十日及九十九年八月四日依第五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規定，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重新調整之轉換價格分別由新台幣 21.53 元調整為 20.34 元；20.34 元調整為 19.66 元。

本公司將贖回選擇權、賣回選擇權及修正選擇權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與應付公司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附註五），另轉換選擇權則認列為權益項目。

十六、長期借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一年利率 1.47%	\$ -	\$ 96,991
抵押借款一年利率一〇〇年 1.55%-1.65%；九十九年 1.58%-1.82%	<u>811,650</u>	<u>724,780</u>
	811,650	821,771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181,650</u>)	(<u>72,825</u>)
	<u>\$630,000</u>	<u>\$748,946</u>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與華南銀行等五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1,300,000 仟元之三年期聯合貸款合約，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動撥使用 630,000 仟元。依合約規定，本公司與子公司年度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淨值）不得高於 175%；(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400%；及(4)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3,700,000 仟元。本聯貸案已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七日經銀行團同意展延至一〇三年四月二十日到期清償，於合約期間及約定額度內循環動用，且本公司意圖將該借款再融資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故帳列長期借款。

子公司無錫聯茂公司於九十八年九月與中國銀行無錫錫山支行簽訂三年期貸款合約，總額度計 544,223 仟元（美元 17,976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分別動撥使用 181,650 仟元

(美元 6,000 仟元) 及 174,780 仟元 (美元 6,000 仟元)，至一〇一年九月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本公司與子公司 IIL 及 Eagle Great 於九十八年十月六日與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簽訂合約總額度為 270,000 仟元數額之二年期借款合同，於合約期間及約定額度內循環動用。九十九年底餘額已於一〇〇年一月提前清償完畢。

十七、長期應付款項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專利授權款項		
自九十九年二月至一〇一年二月，分三期償付不等金額，折現率 2.56%	\$ 28,689	\$ 56,657
東日工程		
自九十七年五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四月一日分六十個月，按期償付不等金額，折現率 6.23%	35,512	37,630
	64,201	94,287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34,424)	(32,923)
	<u>\$ 29,777</u>	<u>\$ 61,364</u>

廣州聯茂公司於九十六年三月與東日工程簽訂房屋及建築工程合約，自九十七年五月完工日起以分期付款方式支付，合約總價為人民幣 19,399 仟元。

十八、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確定提撥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116 仟元及 11,892 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按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金，並以本公司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八年四月

六日及九十九年四月六日經桃園縣政府「府勞動字第 0980115858 號及第 0990139910 號」函核准，自九十八年三月至一〇〇年二月暫停提撥勞工退休金。本公司已於一〇〇年三月恢復提撥。

本公司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員工退休基金之變動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退休基金		
年初餘額	\$ 32,626	\$ 32,098
本年度提撥	879	-
本年度孳息	<u>397</u>	<u>528</u>
年底餘額	<u>\$ 33,902</u>	<u>\$ 32,626</u>

(二) 淨退休金成本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873	442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651)	(642)
攤銷與遞延數	<u>3,505</u>	<u>(106)</u>
淨退休金成本	<u>\$ 3,727</u>	<u>(\$ 306)</u>

(三)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之調節

	<u>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25,896</u>	<u>29,325</u>
累積給付義務	25,896	29,32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8,372</u>	<u>9,561</u>
預計給付義務	34,268	38,88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33,902</u>)	(<u>32,626</u>)
提撥狀況	366	6,26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366)	(3,485)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u>5,209</u>)	(<u>10,832</u>)
預付退休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 5,209)</u>	<u>(\$ 8,057)</u>

(四) 既得給付 \$ \$ -

(五) 精算假設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折現率	2.00%	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00%	2.00%

東莞聯茂公司、茂成科技公司、廣州聯茂公司、仙桃聯茂公司及無錫聯茂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養老保險制度，每年按薪資之一定比例提列養老保險金，並提撥予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專責機構。基金提撥後即屬當地政府勞動部門管理。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均尚未訂有退休辦法。

十九、股東權益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一定比例為限。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但依權益法計價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以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依下列原則訂定：

- (一)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 (二)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三) 其他連同以往年度之未分配盈餘交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以上分配比例，經股東會同意得調整之。

因本公司現處成長期，可分配盈餘之分派，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競爭狀況、未來之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規

劃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後，股東紅利之發放比例以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原則。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7,200仟元及102,699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按約6%及2%之比例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決議通過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45,498	\$ 80,290	\$ -	\$ -
特別盈餘公積	69,870	-	-	-
股東紅利—現金	567,357	411,231	2.0	1.5
股東紅利—股票	141,840	-	0.5	-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	\$ 77,907	\$ 72,262	\$ -
董監事酬勞	24,792	-	14,452	-

九十九年度員工股票紅利股數為 2,015 仟股，係按一〇〇年度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計算。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77,907	\$ 24,792	\$ 72,262	\$ 14,452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77,907</u>	<u>24,792</u>	<u>72,262</u>	<u>14,452</u>
	<u>\$ -</u>	<u>\$ -</u>	<u>\$ -</u>	<u>\$ -</u>

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合計為 102,699 仟元，與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分別計有面額 34,500 仟元及 236,500 仟元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755 仟股及 12,028 仟股。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變動如下：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長 期 股 權	合 計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一〇〇年度			
年初餘額	\$ 24,143	\$ 8,199	\$ 32,342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54,568)	(120,250)	(174,818)
轉入當年度損益	(855)	(774)	(1,629)
年底餘額	<u>(\$ 31,280)</u>	<u>(\$ 112,825)</u>	<u>(\$ 144,105)</u>

(接次頁)

(承前頁)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u>九十九年度</u>			
年初餘額	\$ 39,140	\$ 28,722	\$ 67,862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 整項目	9,353	(1,920)	7,433
轉入當年度損益	(24,350)	(18,603)	(42,953)
年底餘額	<u>\$ 24,143</u>	<u>\$ 8,199</u>	<u>\$ 32,342</u>

二十、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股 數
<u>一〇〇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	8,000	-	8,000
作為公司債轉換之用	<u>546</u>	<u>1,209</u>	<u>1,755</u>	<u>-</u>
	<u>546</u>	<u>9,209</u>	<u>1,755</u>	<u>8,000</u>
<u>九十九年度</u>				
作為公司債轉換之用	<u>12,574</u>	<u>-</u>	<u>12,028</u>	<u>546</u>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自己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五日及一〇〇年二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票合計 1,209 仟股，以作為可轉換公司債股權轉換使用，每股之買回價格區間為 43 元至 50 元。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業已全數執行，買回金額計 54,817 仟元。本公司之可轉換公司債於一〇〇年二月業已全數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剩餘庫藏股票 624 股已於一〇〇年三月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減資註銷，並於一〇〇年四月八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二月十四日及一〇〇年三月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買回庫藏股票合計 3,000 仟股，以轉讓股份予員工，每股之買回價格

區間為 43 元至 52 元。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業已全數執行，買回金額計 144,248 仟元。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日經董事會通過買回庫藏股票合計 5,000 仟股，以轉讓股份予員工，每股之買回價格區間為 40 元至 48 元。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業已全數執行，買回金額計 194,695 仟元。

二一、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〇年 度				九十九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支出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支出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67,510	\$ 307,306	\$ -	\$ 874,816	\$ 469,522	\$ 316,458	\$ -	\$ 785,980
勞健保費用	43,503	16,350	-	59,853	35,381	13,080	-	48,461
退休金費用	6,534	8,309	-	14,843	7,510	4,076	-	11,586
其他用人費用	132,650	31,687	-	164,337	87,943	19,970	-	107,913
	<u>\$ 750,197</u>	<u>\$ 363,652</u>	<u>\$ -</u>	<u>\$ 1,113,849</u>	<u>\$ 600,356</u>	<u>\$ 353,584</u>	<u>\$ -</u>	<u>\$ 953,940</u>
折舊費用	<u>\$ 418,043</u>	<u>\$ 28,401</u>	<u>\$ 809</u>	<u>\$ 447,253</u>	<u>\$ 391,370</u>	<u>\$ 31,922</u>	<u>\$ 809</u>	<u>\$ 424,101</u>
攤銷費用	<u>\$ 44,327</u>	<u>\$ 21,314</u>	<u>\$ -</u>	<u>\$ 65,641</u>	<u>\$ 23,054</u>	<u>\$ 27,210</u>	<u>\$ -</u>	<u>\$ 50,264</u>

二二、所得稅

本公司及邦茂公司所得稅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一) 本公司及邦茂公司

1.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及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稅前利益以法定稅率 (17%) 計算之稅額	\$211,695	\$260,716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157,360)	(203,569)
暫時性差異	34,676	(7,866)
免稅所得	(5,656)	(5,289)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	(5,42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53,041	28,226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u>-</u>	<u>1,663</u>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136,396	68,45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34,676)	8,874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	3,15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15,471</u>	<u>(168)</u>
所得稅費用	<u>\$117,191</u>	<u>\$ 80,314</u>

2.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存貨跌價損失	\$ 8,203	\$ 7,769
未實現銷貨折讓	7,067	6,599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 益	193	(835)
未實現銷貨毛利	30	126
呆帳損失	-	1,256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 損失	-	11
	<u>\$ 15,493</u>	<u>\$ 14,926</u>
非流動(帳列其他資產)		
火災損失	\$ 30,503	\$ -
減損損失	3,790	-
未實現出售固定資產 利益	596	780
	<u>\$ 34,889</u>	<u>\$ 780</u>

3. 本公司投資生產「銅箔基層板」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得自工業局核准之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業經工電字第 09500806770 號函核准，以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為免稅之始日，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4. 本公司投資計畫符合「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增投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規定，得自工業局核准之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業經工電字第 09800588200 號函核准，以九十九年十月三十一日為免稅之始日，至一〇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
5. 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依此新發布條例計算截至九十九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止之所得稅抵減金額計約 5,425 仟元，並將認列為九十九年度之所得稅利益。

6.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遞延所得稅利益及費用。
7.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本公司	<u>\$ 74,693</u>	<u>\$ 51,456</u>
邦茂公司	<u>\$ 3,643</u>	<u>\$ 3,120</u>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預計與九十九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58% 及 5.49%，邦茂公司為 13.77% 及 14.30%。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邦茂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均為八十七及該年以後年度所產生。

8. 本公司及邦茂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均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東莞聯茂公司及無錫聯茂公司已無稅賦減免優惠；廣州聯茂公司及茂成科技公司分別係第二年及第三年適用減半之稅賦減免優惠。

1. 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相關所得稅費用（利益）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無錫聯茂公司	\$ 90,929	\$134,979
東莞聯茂公司	52,720	134,705
廣州聯茂公司	31,978	36,174
茂成電子公司	(3,390)	5,636
	<u>\$172,237</u>	<u>\$311,494</u>

2.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存貨跌價損失	\$ 34,087	\$ 24,844
未實現銷貨折讓	27,589	12,647
呆帳損失	19,721	14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4,261)	(9,725)
備抵評價	(12,881)	(5,240)
	<u>\$ 54,255</u>	<u>\$ 22,671</u>
非流動（帳列其他資產）		
減損損失	<u>\$100,567</u>	<u>\$ 82,854</u>

二三、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一〇〇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合併純益	\$1,417,489	\$1,128,061	296,427	<u>\$ 4.78</u>	<u>\$ 3.8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	99	82	439		
員工分紅	-	-	2,284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合併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417,588</u>	<u>\$1,128,143</u>	<u>299,150</u>	<u>\$ 4.74</u>	<u>\$ 3.77</u>
<u>九十九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合併純益	\$1,846,782	\$1,454,974	288,258	<u>\$ 6.41</u>	<u>\$ 5.0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	35,512	29,475	12,780		
員工分紅	-	-	1,73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合併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882,294</u>	<u>\$1,484,449</u>	<u>302,774</u>	<u>\$ 6.22</u>	<u>\$ 4.90</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九年度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5.30 元及 5.14 元減少為 5.05 元及 4.90 元。

二四、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上賦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及其關係公司 (上賦國際貿易公司)	本公司監察人為該公司董事長 (已於九十九年六月一日辭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已於 一〇〇年六月十三日辭任)
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美磊科技)	董事長相同
天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福村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美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美騰科技)	董事長相同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u>全年度</u>	一 〇 〇 年	
	金	佔各該 額 科目%
1. 銷貨收入—淨額		
美磊科技	\$ 803	-
美騰科技	449	-
	<u>\$ 1,252</u>	<u>-</u>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係按一般交易條件為之。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太陽光電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887 仟股，原始成本金額計 18,009 仟元，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938 仟股，原始成本金額計 24,467 仟元，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6,546 仟股，原始成本金額計 356,394 仟元，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薪 資	\$ 19,512	\$ 22,989
獎 金	3,700	3,911
特 支 費	3,460	4,575
紅 利	<u>56,817</u>	<u>25,822</u>
	<u>\$ 83,489</u>	<u>\$ 57,297</u>

二五、質抵押資產

除已於合併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揭露者外，下列資產業已設質抵押作為長期銀行借款額度、承租廠房、運輸設備租賃及其他等之保證金：

	<u>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固定資產淨額	\$472,300	\$503,823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帳列 其他資產）	106,000	106,000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	31,634	49,483
土地使用權（帳列其他資產）	9,191	8,653

二六、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 (一)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計 402,295 仟元。
- (二) 已簽約尚未支付之工程設備款分別計 236,420 仟元。

(三) 茂成科技公司與東莞市三協置業投資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合約承租廣東省東莞市黃江鎮迎賓路黃牛埔村委會田螺坑之土地及廠房，每月租金計港幣 175 仟元，並支付存出保證金港幣 698 仟元，租賃期間自九十四年三月一日至一〇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

二七、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金 融 資 產</u>				
現金	\$ 1,867,843	\$ 1,867,843	\$ 1,970,601	\$ 1,970,6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淨額	327,659	327,659	185,153	185,153
應收票據	481,528	481,528	508,085	508,085
應收帳款－淨額	4,874,937	4,874,937	4,436,324	4,436,324
其他應收款	987,745	987,745	838,127	838,1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淨額	9,206	9,206	18,542	18,54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	904	90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0,655	-	20,561	-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106,000	106,000	106,000	106,000
存出保證金	31,634	31,634	49,483	49,483
<u>金 融 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流動	-	-	66	66
短期借款	1,828,174	1,828,174	1,175,853	1,175,853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519,802	519,802	419,862	419,862
應付票據	60,464	60,464	130,212	130,212
應付帳款	4,403,220	4,403,220	5,133,998	5,133,998
應付費用	358,339	358,339	392,206	392,206
其他應付款	161,771	161,771	149,439	149,439
應付公司債	-	-	32,213	32,23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811,650	811,650	821,771	821,771
長期應付款（含一年內到期）	64,201	67,594	94,287	98,133
存入保證金	9,015	9,015	6,025	6,025
<u>衍生性商品依交易對方所屬地區分類</u>				
本 國				
遠期外匯合約	-	-	(66)	(66)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淨額、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評估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路透社（或美聯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無特定到期日，以其帳面價值作為公平價值。
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為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平價值。
6.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及長期應付款（含一年內到期）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淨額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外，其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係以評價方法估計。

- (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66 仟元之淨利益及 29,576 仟元之淨損失。
-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均為 106,000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2,412,177 仟元及 1,722,215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866,202 仟元及 1,966,695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811,650 仟元及 821,771 仟元。
- (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非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8,362 仟元及 7,988 仟元，利息費用（包含資本化利息）總額分別為 97,367 仟元及 85,543 仟元。
-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利率變動之影響，一〇〇年底並無未結清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情形；九十九年度歐元升值一分將使其公平價值分別下降 3 仟美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及合約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之信用風險金額均為 0 仟元，其他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則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惟其金額不具重大性，故預期不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一〇〇年底並無未結清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年度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未來之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度 預售遠期外匯	期	間	現金流入 (仟元)		現金流出 (仟元)	
			USD	331	EUR	250
	100.01.28					

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預期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事之活期及外幣銀行存款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活期及外幣銀行存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下降 1%，本公司現金流入預計將減少 18,662 仟元及 19,667 仟元。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從事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本公司及子公司現金流出預計將增加 8,117 仟元及 8,218 仟元。

二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63,207	30.28	\$4,941,908	\$ 150,887	29.13	\$4,395,338
港幣	20,168	3.90	78,655	15,380	3.75	57,675
日幣	196	0.39	76	196	0.36	71
歐元	972	39.18	38,083	1,426	38.92	55,500
人民幣	565,237	4.80	2,713,138	556,557	4.42	2,459,98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2	30.28	2,487	82	29.13	2,393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融 負 債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貨 幣 性 項 目						
美 金	\$ 151,684	30.28	\$4,592,992	\$ 168,484	29.13	\$4,907,939
港 幣	330	3.90	1,287	366	3.75	1,373
日 幣	-	-	-	3,827	0.36	1,374
歐 元	39	39.18	1,528	68	38.92	2,647
人 民 幣	281,060	4.80	1,349,088	333,245	4.42	1,472,943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六。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七。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1.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九。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進貨之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一〇〇年度本公司自東莞聯茂公司、無錫聯茂公司及廣州聯茂公司進貨金額分別為 1,858,456 仟元、314,529 仟元及 183,446 仟元，占本公司全年總進貨金額比例分別為 43%、7% 及 4%，未實現利益 1,294 仟元，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向第三地出售原物料及銷貨之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一〇〇年度本公司出售原、物料予東莞聯茂公司、無錫聯茂公司、茂成科技公司及廣州聯茂公司金額分別為 34,611 仟元、2,238 仟元、3,147 仟元及 331 仟元，占本公司銷貨成本比例皆為 0%，已實現銷貨毛利 559 仟元，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認列之處分利益為 3,506 仟元，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十、營運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產品 CCL & PP）如下：

聯茂電子公司（係台灣聯茂公司，惟所認列之部門銷貨收入不包括三角貿易（由子公司出貨）而認列之銷貨損益及部門營業費用。）

無錫聯茂公司（包含無錫聯茂公司及 IIL 公司出貨所產生之銷貨損益及部門營業費用。）

東莞聯茂公司（包含東莞聯茂公司及 IPL 出貨所產生之銷貨損益及部門營業費用。）

其他部門（包含茂成科技公司、廣州聯茂公司、仙桃聯茂公司、邦茂公司、ITEQ International、ITEQ Holding、ITEQ (HK)、ESIC、ITL、Eagle Great、Shining Era、出貨所產生之銷貨損益及部門營業費用。）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聯茂電子公司	\$ 4,899,214	\$ 5,107,243	\$ 366,487	\$ 434,306
無錫聯茂公司	13,410,750	11,539,228	578,873	770,190
東莞聯茂公司	12,237,166	12,462,431	259,767	582,008
其他部門	<u>4,208,861</u>	<u>4,263,890</u>	<u>217,139</u>	<u>227,388</u>
	<u>\$34,755,991</u>	<u>\$33,372,792</u>	1,422,266	2,013,892
總部管理成本			(87,200)	(102,69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42,912	133,88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60,489)	(198,300)
稅前淨利			<u>\$ 1,417,489</u>	<u>\$ 1,846,782</u>

上述部門收入之內部交易尚未沖銷。本集團一〇〇年度來自集團內無錫聯茂公司、東莞聯茂公司及其他之收入分別為 5,209,789 仟元及 6,648,855 仟元及 2,873,341 仟元；九十九年度來自集團內無錫聯茂公司、東莞聯茂公司及其他之收入分別為 3,821,708 仟元、6,951,371 仟元及 2,665,116 仟元。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部門資產</u>		
聯茂電子公司	\$ 2,605,199	\$ 2,957,994
無錫聯茂公司	7,360,455	6,438,224
東莞聯茂公司	6,727,275	6,622,037
其他部門	<u>5,065,512</u>	<u>4,809,140</u>
小計	21,758,441	20,827,395
其他	27,076,720	21,031,383
部門間沖銷	(33,899,645)	(27,319,211)
資產總計	<u>\$ 14,935,516</u>	<u>\$ 14,539,567</u>

(三) 部門負債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部門負債</u>		
聯茂電子公司	\$ 1,872,987	\$ 1,621,028
無錫聯茂公司	3,902,969	4,004,730
東莞聯茂公司	3,782,377	3,889,478
其他部門	<u>3,428,633</u>	<u>3,610,860</u>
小計	12,986,966	13,126,096
其他	3,159,626	2,449,766
部門間沖銷	(7,492,879)	(6,742,502)
負債總計	<u>\$ 8,653,713</u>	<u>\$ 8,833,360</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1. 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淨額、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商譽已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以及
2. 除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淨額、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以外之所有負債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承擔之負債係按部門資產之比例分攤。

(四)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非流動資產本年度增加數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聯茂電子公司	\$ 91,600	\$ 103,597	\$ 113,796	\$ 92,798
無錫聯茂公司	201,132	161,152	399,382	575,605
東莞聯茂公司	104,754	105,924	33,450	64,970
其他部門	<u>116,493</u>	<u>104,853</u>	<u>204,786</u>	<u>286,149</u>
小 計	513,979	475,526	<u>\$ 751,414</u>	<u>\$ 1,019,522</u>
部門間沖銷	(<u>1,085</u>)	(<u>1,161</u>)		
總 計	<u>\$ 512,894</u>	<u>\$ 474,365</u>		

除上述之折舊與攤銷費用外，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為 40,490 仟元及 4,111 仟元。減損損失係歸屬於下列應報導部門：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聯茂電子公司	\$ 22,295	\$ -
東莞聯茂公司	18,195	-
無錫聯茂公司	-	-
其他部門	-	<u>4,111</u>
總 計	<u>\$ 40,490</u>	<u>\$ 4,111</u>

(五) 主要產品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分析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玻璃纖維膠片	\$ 5,026,612	\$ 4,889,223
銅箔基板	13,550,588	13,398,455
其 他	<u>1,446,806</u>	<u>1,646,919</u>
	<u>\$ 20,024,006</u>	<u>\$ 19,934,597</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亞洲。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 灣	\$ 4,889,214	\$ 5,107,243	\$ 816,921	\$ 892,342
亞 洲	<u>15,134,792</u>	<u>14,827,354</u>	<u>3,923,665</u>	<u>3,400,854</u>
	<u>\$ 20,024,006</u>	<u>\$ 19,934,597</u>	<u>\$ 4,740,586</u>	<u>\$ 4,293,196</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待處理資產－淨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銷售之收入金額 20,024,006 仟元及 19,934,597 仟元中，分別有 2,866,921 仟元及 2,914,752 仟元係來自本集團之最大客戶，分別佔銷售之收入金額 14% 及 15%。

三一、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 (一) 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馮煌昌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IFR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IFR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3.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IFR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4.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IFR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5.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IFR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6.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IFR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接次頁)

(承前頁)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7. 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IFR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8.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IFRS 專案小組	進度正常
9.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IFRS 專案小組	進度正常
10.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 (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 之調整	IFRS 專案小組	進度正常

(二)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 計 議 題	差 異 說 明
備抵退回及折讓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認列備抵退回及折讓作為應收帳款之減項；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備抵退回及折讓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且金額及時點均具有不確定性，故重分類為負債準備 (帳列流動負債項下)。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閒置資產之分類	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閒置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因不能單獨出售，且所佔廠房面積並不重大，亦非屬投資性不動產。

(接次頁)

(承前頁)

<u>會計議題</u>	<u>差異說明</u>
須個別提列折舊之重大組成部分	轉換為 IFRSs 後，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每一部分之成本相較於該項目之總成本係屬重大時，則每一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
退休金精算假設	轉換為 IFRSs 後，精算報告折現率改以長年期政府公債之殖利率為折現率。

(三) 本公司係以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備抵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1	IPL	Shining Era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 3,136 仟美元	\$ 1,006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	營運週轉	\$ -	-	\$ -	\$ 1,229,447	\$ 1,229,447
		ESIC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408 仟美元	1,376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廣州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37,757 仟美元	8,307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Eagle Great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3,997 仟美元	3,997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2	IIL	無錫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7,091 仟美元	53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IIL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81 仟美元	81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IPL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5,193 仟美元	1,000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茂成科技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9 仟美元	9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3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9,159 仟美元	9,159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13,785	1,213,785
4	Shining Era	廣州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129 仟美元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229,424	229,424
5	ITEQ Holding	ITEQ (HK)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2 仟美元	12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IIL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4,200 仟美元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IPL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4,200 仟美元	4,200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7	東莞聯茂公司	IPL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人民幣 14,237 仟元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廣州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人民幣 22,751 仟元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無錫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人民幣 202 仟元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茂成科技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人民幣 39,355 仟元	人民幣 19,857 仟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8	無錫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人民幣 15,715 仟元	人民幣 759 仟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茂成科技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人民幣 2,239 仟元	人民幣 2,239 仟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IIL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人民幣 873 仟元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仙桃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人民幣 6,536 仟元	人民幣 6,536 仟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9	茂成科技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人民幣 328 仟元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073,552	1,073,552
10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人民幣 1,878 仟元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無錫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人民幣 861 仟元	-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茂成科技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人民幣 84 仟元	人民幣 4 仟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29,447	1,229,447

註一：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融通最高限額，分別係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報表）淨值之 20% 及 40% 為限。

註二：本公司 100% 轉投資之子孫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融通最高限額，係以各貸與企業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淨值之 600% 為限，惟其各貸與企業融通資金上限若大於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報表）淨值 20% 者，則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為上限。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限 額 (註 一)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二)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本公司	IIL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 投資公司	\$ 6,147,234	\$ 2,605,669	\$ 2,446,120 (註三)	\$ -	39.79%	\$ 8,298,765
0	本公司	IPL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 投資公司	6,147,234	2,824,574	2,628,141 (註三)	-	42.75%	8,298,765
0	本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 投資公司	6,147,234	762,000	756,875 (註三)	-	12.31%	8,298,765
0	本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 投資公司	6,147,234	176,400	121,100 (註三)	-	1.97%	8,298,765
0	本公司	Eagle Great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 投資公司	6,147,234	503,040	302,750 (註三)	-	4.92%	8,298,765
0	本公司	Shining Era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 投資公司	6,147,234	328,000	- (註三)	-	-	8,298,765
0	本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 投資公司	6,147,234	143,300	90,825 (註三)	-	1.48%	8,298,765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2,005,688	615,027	615,027 (註三)	-	10.00%	2,005,688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分別係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報表）股東權益淨值之 100%及 135%計算。

註二：本公司 100%轉投資之子孫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各子孫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股東權益淨值之 300%計算。

註三：係共同開立票據取得之短期借款及銀行保證額度。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聯茂電子公司	股票							
	ITEQ International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500	\$ 6,966,911	100	\$ 6,974,456	註
	邦茂投資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7,000	288,750	100	288,750	註
	美磊科技	董事長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2,122	82,327	3	82,327	
	台耀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226	2,023	0.1	2,023	
	邦英生物科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	5	-	
邦茂投資	股票							
	美磊科技	董事長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424	171,651	6.2	171,651	
	台灣嘉碩科技	子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38	9,206	1.1	9,206	
	擎邦國際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1	1,750	0.2	1,750	
	台耀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811	69,908	3.3	69,908	
	達勝科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159	3.3	1,425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7	18,009	0.6	10,963	
ITEQ International	股權							
	ITEQ Holding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8,500	230,371 仟美元	100	230,371 仟美元	註
ITEQ Holding	股權							
	ESIC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0,750	70,447 仟美元	100	70,447 仟美元	註
	ITL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2,900	26,491 仟美元	100	26,491 仟美元	註
	IPL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00	22,656 仟美元	100	22,656 仟美元	註
	IIL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000	16,511 仟美元	100	16,511 仟美元	註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仟	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股權淨值
ESIC	Eagle Great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8,499		6,192 仟美元	100	6,192 仟美元	註
	Shining Era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6,000		1,250 仟美元	100	1,250 仟美元	註
	ITEQ (HK)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5,000		76,456 仟美元	100	76,456 仟美元	註
	Mega Crown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00		82 仟美元	100	82 仟美元	註
ITEQ (HK)	股權								
	東莞聯茂公司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71,466 仟美元	100	71,466 仟美元	註
	股權								
Eagle Great	無錫聯茂公司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73,412 仟美元	100	73,412 仟美元	註
	廣州聯茂公司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29,968 仟美元	100	29,968 仟美元	註
	仙桃聯茂公司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1,873 仟美元	100	1,873 仟美元	註
	股權								
	茂成科技公司	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5,518 仟美元	100	5,518 仟美元	註
Mega Crown	股權								
	Commerciale Internazionale elettronica S.R.L.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2 仟美元	18	74 仟美元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期		末								
					仟	股	金	額	仟	股	金	額	仟	股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本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原始認股	子公司	18,500		\$ 5,492,927	-	\$ 1,473,984	-	\$ -	\$ -	\$ -	18,500		\$ 6,966,911							
								(註一)								(註七)							
ITEQ International	ITEQ Holding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原始認股	子公司	18,500		188,779 仟美元	-	41,592 仟美元	-	-	-	-	18,500		230,371 仟美元							
								(註二)								(註七)							
ITEQ Holding	ITEQ (Hong Kong)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原始認股	子公司	15,000		53,163 仟美元	-	23,293 仟美元	-	-	-	-	15,000		76,456 仟美元							
								(註三)								(註七)							
本公司	邦茂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原始認股	子公司	8,000		123,537	29,000	165,213	-	-	-	-	37,000		288,750							
								(註四)								(註七)							
邦茂公司	台耀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8,230	76,066	419	6,564	6,158	406	7,811		69,908 仟美元							
								(註五)															
邦茂公司	美磊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040		85,800	3,384	85,851	-	-	-	-	4,424		171,651 仟美元							
								(註六)															

註一：包括新增投資 142,988 仟元、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855,236 仟元及換算調整數 475,760 仟元。

註二：包括新增投資 4,899 仟美元、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29,145 仟美元及換算調整數 7,548 美元。

註三：包括新增投資 4,200 仟美元、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14,783 仟美元及換算調整數 4,310 仟美元。

註四：包括新增投資 290,000 仟元、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11,253 美元、發放現金股利 15,016 仟元及認列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21,024 仟元。

註五：包括新增投資 101,408 仟元及認列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25,342 仟美元。

註六：包括新增投資 171,680 仟元及認列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85,829 仟美元。

註七：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註四)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 1,858,456	43	—	—	\$ -	—	(\$ 848,595)	(58)	註一及三
本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314,529	7	—	—	-	—	(86,450)	(6)	註二及三
本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83,446	4	—	—	-	—	(848,595)	(58)	註一及三
東莞聯茂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2,081,311	28	—	—	-	—	413,201	13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2,081,311	47	—	—	-	—	(413,201)	(36)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06,264	1	—	—	-	—	40,178	1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06,264	4	—	—	-	—	(40,178)	(3)	
東莞聯茂公司	茂成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72,574	2	—	—	-	—	195,387	6	
茂成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72,574	23	—	—	-	—	(195,387)	(28)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1,170,962	25	—	—	-	—	278,894	17	
東莞聯茂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1,170,962	15	—	—	-	—	(278,894)	(14)	
III	無錫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3,640,077	86	—	—	-	—	1,393,178	93	
無錫聯茂公司	III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3,640,077	42	—	—	-	—	(1,393,178)	(58)	
無錫聯茂公司	III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558,854	6	—	—	-	—	47,538	3	
III	無錫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558,854	13	—	—	-	—	(47,538)	(4)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註四)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無錫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 651,755	7	—	\$ -	—	\$ 191,309	16	
東莞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651,755	9	—	-	—	(191,309)	(14)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248,361	72	—	-	—	133,674	98	
茂成科技公司	Eagle Great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248,361	33	—	-	—	(133,674)	(19)	
IPL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1,026,250	23	—	-	—	462,787	27	
廣州聯茂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1,026,250	38	—	-	—	(462,787)	(37)	
IPL	EG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201,009	5	—	-	—	97,585	6	
EG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201,009	59	—	-	—	(97,585)	(39)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1,805,087	60	—	-	—	611,048	43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1,805,087	25	—	-	—	(611,048)	(31)	
廣州聯茂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534,105	18	—	-	—	362,762	25	
IPL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534,105	12	—	-	—	(362,762)	(32)	

註一：本公司係透過 IPL 公司與東莞聯茂公司及廣州聯茂公司進貨。

註二：本公司係透過 IIL 公司與無錫聯茂公司進貨。

註三：IPL 及 IIL 係按原始採購金額加成售回本公司。

註四：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銷貨之價格與一般交易相同，付款方式係採定期結算方式為之。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IPL	本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	\$ 848,595	-	\$ -	-	\$ 432,933	\$ -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278,894	-	-	-	108,803	-
IPL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462,787	-	-	-	230,996	-
東莞聯茂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413,201	-	-	-	276,411	-
東莞聯茂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95,387	-	-	-	76,356	-
IIL	無錫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393,178	-	-	-	724,368	-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33,674	-	-	-	-	-
無錫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91,309	-	-	-	163,176	-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611,048	-	-	-	417,560	-
廣州聯茂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362,762	-	-	-	34,211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註二)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聯茂電子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薩摩亞	投資業務	\$ 61,719	仟美元	\$ 56,820	仟美元	18,500	100.0	\$ 6,966,911	\$ 856,530	\$ 855,236	註一
	邦茂公司	台北市	投資業務	370,000		80,000		37,000	100.0	288,750	11,253	11,253	
ITEQ International	ITEQ Holding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業務	61,719	仟美元	56,820	仟美元	18,500	100.0	230,371 仟美元	29,145 仟美元	29,145 仟美元	
ITEQ Holding	ESIC	英屬維京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13,000	仟美元	13,000	仟美元	10,750	100.0	70,447 仟美元	5,243 仟美元	5,243 仟美元	
	ITL	英屬維京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12,900	仟美元	12,900	仟美元	12,900	100.0	26,491 仟美元	(2 仟美元)	(2 仟美元)	
	IPL	薩摩亞	進出口業務	500	仟美元	500	仟美元	500	100.0	22,656 仟美元	961 仟美元	961 仟美元	
	IIL	薩摩亞	進出口業務	1,000	仟美元	1,000	仟美元	1,000	100.0	16,511 仟美元	8,305 仟美元	8,305 仟美元	
	Eagle Great	英屬維京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8,499	仟美元	6,000	仟美元	8,499	100.0	6,192 仟美元	(136 仟美元)	(136 仟美元)	
	Shining Era	薩摩亞	投資業務	3,000	仟美元	3,000	仟美元	3,000	100.0	1,250 仟美元	(13 仟美元)	(13 仟美元)	
	ITEQ (HK)	香港	投資業務	24,200	仟美元	20,000	仟美元	15,000	100.0	76,456 仟美元	14,783 仟美元	14,783 仟美元	
	Mega Crown	薩摩亞	投資業務	223	仟美元	223	仟美元	300	100.0	82 仟美元	-	-	
ESIC	東莞聯茂公司	大陸東莞	經營膠片及銅箔基板之生產及銷售	10,750	仟美元	10,750	仟美元	-	100.0	71,466 仟美元	5,215 仟美元	5,215 仟美元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大陸東莞	經營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8,286	仟美元	6,000	仟美元	-	100.0	5,518 仟美元	(50 仟美元)	(50 仟美元)	
ITEQ (HK)	廣州聯茂公司	大陸廣州	經營膠片及銅箔基板之生產及銷售	16,200	仟美元	16,200	仟美元	-	100.0	29,968 仟美元	7,248 仟美元	7,248 仟美元	
	無錫聯茂公司	大陸無錫	經營膠片及銅箔基板之生產及銷售	22,100	仟美元	19,700	仟美元	-	100.0	73,412 仟美元	7,539 仟美元	7,539 仟美元	
	仙桃聯茂公司	大陸湖北	經營膠片及銅箔基板之生產及銷售	1,800	仟美元	-	-	-	100.0	1,873 仟美元	-	-	

註一：本公司按權益法認列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淨額 1,294 仟元。

註二：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請參閱附註一之說明。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聯茂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及銅箔基板	20,000 仟美元	註一	13,000 仟美元	\$ -	\$ -	13,000 仟美元	100%	5,215 仟美元	71,466 仟美元	\$ -
無錫聯茂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銅箔基板	31,400 仟美元	註一	19,700 仟美元	2,400 仟美元	-	22,100 仟美元	100%	7,539 仟美元	73,412 仟美元	-
茂成科技公司	生產及銷售多層線路板壓合	8,286 仟美元	註一	6,000 仟美元	2,286 仟美元	-	8,286 仟美元	100%	(50 仟美元)	5,518 仟美元	-
廣州聯茂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及銅箔基板	16,200 仟美元	註一	16,200 仟美元	-	-	16,200 仟美元	100%	7,248 仟美元	29,968 仟美元	-
仙桃聯茂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及銅箔基板	1,800 仟美元	註一及四	-	-	-	-	100%	-	1,873 仟美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9,586 仟美元	80,400 仟美元	\$3,769,081 (註三)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依據投審會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

註四：係由 ITEQ Holding Ltd.之自有資金透過 ITEQ (HK)投資設立。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三及五)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6	Eagle Great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 133,674	註四	0.90%
6	Eagle Great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79,525	註四	1.87%
6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Eagle Great	3	應付帳款	413,199	註四	2.77%
4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聯茂(仙桃)電子科技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1,726	註四	0.21%
5	聯茂(仙桃)電子科技公司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31,726	註四	0.21%
1	IPL	Holding	3	其他應付款	127,155	註四	0.85%
13	Holding	IPL	3	其他應收款	127,155	註四	0.85%
2	IIL	Holding	3	其他應付款	181,650	註四	1.22%
13	Holding	IIL	3	其他應收款	181,650	註四	1.22%
2	IIL	IPL	3	其他應收款	30,275	註四	0.20%
1	IPL	IIL	3	其他應付款	30,275	註四	0.20%
8	ESIC	IPL	3	應付帳款	39,900	註四	0.27%
8	ESIC	IPL	3	其他應付款	2,149	註四	0.01%
1	IPL	ESIC	3	其他應收款	42,049	註四	0.28%
1	IPL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3,859	註四	0.23%
1	IPL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	278,894	註四	1.87%
1	IPL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應付帳款	413,201	註四	2.77%
3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3	應收帳款	413,201	註四	2.77%
3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3	應付帳款	278,894	註四	1.87%
3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3	其他應付款	33,859	註四	0.23%
2	IIL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3	應付帳款	47,538	註四	0.32%
2	IIL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	1,393,178	註四	9.33%
2	IIL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3,664	註四	0.16%
4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IIL	3	應收帳款	47,538	註四	0.32%
4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IIL	3	其他應付款	23,664	註四	0.16%
4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IIL	3	應付帳款	1,393,178	註四	9.33%
4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	191,309	註四	1.28%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三及五)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3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3	應付帳款	\$ 191,309	註四 1.28%
3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應付帳款	611,048	註四 4.09%
3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	40,178	註四 0.27%
9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	611,048	註四 4.09%
9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應付帳款	40,178	註四 0.27%
1	IPL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應付帳款	362,762	註四 2.43%
1	IPL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	462,787	註四 3.10%
1	IPL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13,926	註四 2.10%
9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3	應收帳款	362,762	註四 2.43%
9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3	應付帳款	462,787	註四 3.10%
9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3	其他應付款	313,926	註四 2.10%
3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6,573	註四 0.11%
3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95,387	註四 1.31%
3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979	註四 0.01%
7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應付帳款	177,502	註四 1.19%
7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2,291	註四 0.02%
6	Eagle Great	IPL	3	應付帳款	218,597	註四 1.46%
6	Eagle Great	IPL	3	其他應付款	2,323	註四 0.02%
1	IPL	Eagle Great	3	應收帳款	97,585	註四 0.65%
1	IPL	Eagle Great	3	其他應收款	123,335	註四 0.83%
7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3	應付帳款	24,197	註四 0.16%
7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714	註四 0.01%
7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	6,196	註四 0.04%
4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4,476	註四 0.03%
4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3,914	註四 0.09%
4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0,278	註四 0.07%
12	ITL	HK	3	應收帳款	804,373	註四 5.39%
11	HK	ITL	3	其他應付款	804,373	註四 5.39%
10	Shining Era	HK	3	其他應付款	67,172	註四 0.45%
11	HK	Shining Era	3	其他應收款	67,172	註四 0.45%
10	Shining Era	IPL	3	其他應付款	30,458	註四 0.20%
1	IPL	Shining Era	3	其他應收款	30,458	註四 0.20%
1	IPL	ITEQ	2	其他應付款	130,245	註四 0.87%
1	IPL	ITEQ	2	應收帳款	848,595	註四 5.68%
0	ITEQ	IPL	1	應付帳款	848,595	註四 5.68%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三及五)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ITEQ	IPL	1	其他應收款	\$ 130,245	註四	0.87%
0	ITEQ	IIL	1	應付帳款	86,450	註四	0.58%
2	IIL	ITEQ	2	應收帳款	86,450	註四	0.58%
0	ITEQ	IPL	1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2,041,902	註四	10.20%
1	IPL	ITEQ	2	銷貨收入	2,041,902	註四	10.20%
0	ITEQ	IIL	1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314,529	註四	1.57%
2	IIL	ITEQ	2	銷貨收入	314,529	註四	1.57%
0	ITEQ	IPL	1	銷貨收入	34,942	註四	0.17%
1	IPL	ITEQ	2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34,942	註四	0.17%
6	Eagle Great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48,361	註四	1.24%
7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Eagle Great	3	銷貨成本	248,361	註四	1.24%
1	IPL	Eagle Great	3	銷貨收入	201,009	註四	1.00%
6	Eagle Great	IPL	3	銷貨成本	201,009	註四	1.00%
1	IPL	ESIC	3	銷貨收入	82,059	註四	0.41%
1	IPL	ESIC	3	銷貨折讓	405	註四	0.00%
8	ESIC	IPL	3	銷貨成本	81,654	註四	0.41%
1	IPL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收入	1,028,158	註四	5.13%
1	IPL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折讓	1,906	註四	0.01%
9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3	銷貨成本	1,026,251	註四	5.13%
1	IPL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收入	1,107,975	註四	5.53%
1	IPL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折讓	12	註四	0.00%
3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3	銷貨成本	1,107,963	註四	5.53%
2	IIL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收入	3,646,063	註四	18.21%
2	IIL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折讓	5,982	註四	0.03%
4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IIL	3	銷貨成本	3,640,081	註四	18.18%
9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3	銷貨收入	534,631	註四	2.67%
9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3	銷貨折讓	531	註四	0.00%
1	IPL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成本	534,100	註四	2.67%
9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收入	1,805,071	註四	9.01%
3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成本	1,805,071	註四	9.01%
4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IIL	3	銷貨收入	560,040	註四	2.80%
4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IIL	3	銷貨折讓	1,191	註四	0.01%
2	IIL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成本	558,849	註四	2.79%
4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IIL	3	銷貨收入	23,148	註四	0.12%
4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IIL	3	銷貨折讓	44	註四	0.0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三及五)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7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成本	\$ 23,104	註四 0.12%
4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IIL	3	銷貨收入	651,797	註四 3.26%
4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IIL	3	銷貨折讓	48	註四 0.00%
3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聯茂(無錫)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成本	651,749	註四 3.25%
7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Eagle Great	3	銷貨收入	98,602	註四 0.49%
7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Eagle Great	3	銷貨折讓	3,201	註四 0.02%
6	Eagle Great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95,401	註四 0.48%
3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3	銷貨收入	2,104,392	註四 10.51%
3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IPL	3	銷貨折讓	23,099	註四 0.12%
1	IPL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成本	2,081,293	註四 10.39%
3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收入	106,263	註四 0.53%
9	廣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成本	106,263	註四 0.53%
3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72,572	註四 0.86%
7	茂成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東莞聯茂電子科技公司	3	銷貨成本	172,572	註四 0.86%

九十九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三及五)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聯茂電子公司	IPL	1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 1,530,083	註四 7.68%
1	IPL	聯茂電子公司	2	銷貨收入	1,530,083	註四 7.68%
0	聯茂電子公司	IIL	1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316,465	註四 1.59%
2	IIL	聯茂電子公司	2	銷貨收入	316,465	註四 1.59%
0	聯茂電子公司	IIL	1	應付帳款	58,711	註四 0.40%
2	IIL	聯茂電子公司	2	應收帳款	58,711	註四 0.40%
0	聯茂電子公司	IPL	1	應付帳款	185,332	註四 1.28%
1	IPL	聯茂電子公司	2	應收帳款	185,332	註四 1.28%
0	聯茂電子公司	Shining Era	1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73,650	註四 0.38%
8	Shining Era	聯茂電子公司	2	銷貨收入	73,650	註四 0.38%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3	應付帳款	1,096,726	註四 7.55%
2	IIL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1,096,726	註四 7.55%
2	IIL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79,536	註四 0.55%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3	應收帳款	79,536	註四 0.55%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3	其他應付款	31,487	註四 0.22%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三及五)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2	IIL	無錫聯茂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 31,487	註四	0.22%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應付帳款	118,170	註四	0.81%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118,170	註四	0.81%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343,932	註四	2.37%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應收帳款	343,932	註四	2.37%
7	ESIC	IPL	3	應付帳款	90,545	註四	0.62%
1	IPL	ESIC	3	應收帳款	90,545	註四	0.62%
5	茂成科技公司	Eagle Great	3	應付帳款	221,416	註四	1.53%
6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	221,416	註四	1.53%
6	Eagle Grat	IPL	3	應付帳款	116,561	註四	0.80%
1	IPL	Eagle Great	3	應收帳款	116,561	註四	0.80%
5	茂成科技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51,995	註四	1.05%
3	東莞聯茂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51,995	註四	1.05%
10	ITL	ITEQ (HK)	3	其他應收款	773,952	註四	5.33%
11	ITEQ (HK)	ITL	3	其他應付款	773,952	註四	5.33%
8	Shining Era	IPL	3	其他應付款	91,353	註四	0.63%
1	IPL	Shining Era	3	其他應收款	91,353	註四	0.63%
9	廣州聯茂公司	Shining Era	3	其他應付款	37,114	註四	0.26%
8	Shining Era	廣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7,114	註四	0.26%
8	Shining Era	ITEQ (HK)	3	其他應收款	64,632	註四	0.45%
11	ITEQ (HK)	Shining Era	3	其他應付款	64,632	註四	0.45%
3	東莞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113,520	註四	0.78%
4	無錫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113,520	註四	0.78%
3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1,295,784	註四	8.92%
9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1,295,784	註四	8.92%
9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91,098	註四	0.63%
3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91,098	註四	0.63%
9	廣州聯茂公司	IPL	3	應付帳款	1,222,731	註四	8.42%
1	IPL	廣州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1,222,731	註四	8.42%
1	IPL	廣州聯茂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1,249	註四	0.22%
9	廣州聯茂公司	IPL	3	其他應付款	31,249	註四	0.22%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銷貨收入	2,028,271	註四	10.17%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銷貨折讓	14,287	註四	0.07%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進貨 (銷貨成本及存貨)	2,013,984	註四	10.10%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3	銷貨收入	653,916	註四	3.28%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三及五)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3	銷貨折讓	\$ 5,171	註四	0.03%
2	IIL	無錫聯茂公司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648,745	註四	3.25%
1	IPL	ESIC	3	銷貨收入	335,347	註四	1.68%
1	IPL	ESIC	3	銷貨折讓	4,293	註四	0.02%
7	ESIC	IPL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331,054	註四	1.66%
2	IIL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2,673,097	註四	13.41%
2	IIL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折讓	3,237	註四	0.02%
4	無錫聯茂公司	IIL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2,669,860	註四	13.39%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1,368,768	註四	6.87%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1,368,768	註四	6.87%
1	IPL	Eagle Great	3	銷貨收入	237,971	註四	1.19%
6	Eagle Great	IPL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237,971	註四	1.19%
1	IPL	廣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1,300,155	註四	6.52%
1	IPL	廣州聯茂公司	3	銷貨折讓	96	註四	-
9	廣州聯茂公司	IPL	3	銷貨成本	1,300,059	註四	6.52%
9	廣州聯茂公司	IPL	3	銷貨收入	74,945	註四	0.38%
9	廣州聯茂公司	IPL	3	銷貨折讓	3,254	註四	0.02%
1	IPL	廣州聯茂公司	3	進貨(銷貨成本)	71,691	註四	0.36%
7	茂成科技公司	Eagle Great	3	銷貨收入	236,442	註四	1.19%
7	茂成科技公司	Eagle Great	3	銷貨折讓	7,863	註四	0.04%
6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228,579	註四	1.15%
6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3	銷貨收入	242,079	註四	1.21%
7	茂成科技公司	Eagle Great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242,079	註四	1.21%
1	IPL	IIL	3	其他應付款	151,272	註四	1.04%
2	IIL	IPL	3	其他應收款	151,272	註四	1.04%
3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73,744	註四	0.37%
3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銷貨折讓	292	註四	-
9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73,452	註四	0.37%
9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2,111,914	註四	10.59%
9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折讓	1,303	註四	0.01%
3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2,110,611	註四	10.58%
3	東莞聯茂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	60,184	註四	0.41%
7	茂成科技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60,184	註四	0.41%
4	無錫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159,219	註四	0.80%
4	無錫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折讓	35	註四	-
3	東莞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進貨(銷貨成本及存貨)	159,184	註四	0.8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孫公司。

2. 子／孫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孫公司對子／孫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銷貨收入淨額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五：係就金額超過 20,000 仟元以上之交易進行揭露。